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0057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 董事会报告	7
六、 重要事项	9
七、 财务会计报告	16
八、 备查文件目录	53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王龙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邓启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齐卫东

公司负责人王龙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齐卫东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七) 公司已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办理完毕企业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已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八)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未经审计）附于本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之后，供投资者参考。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夏新电子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龙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东	廖杰
联系地址	厦门市现代物流园区象兴四路	厦门市现代物流园区象兴四路

	21 号银盛大厦 9 楼	21 号银盛大厦 9 楼
电话	0592-6516003	0592-6516003
传真	0592-5051631	0592-5051631
电子信箱	xxdz_stock@hotmail.com	xxdz_stock@hotmail.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体育路 4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5
办公地址	厦门市现代物流园区象兴四路 21 号银盛大厦 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6
电子信箱	xxdz_stock@hotmail.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夏新	600057	夏新电子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34,004,940.64	153,195,956.47	-1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23,536.07	223,009.97	26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019	0.0005	280.00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615,035.75	-8,469,136.95	不适用
利润总额	616,127.38	117,384,470.92	-9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526.10	117,384,470.92	-9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9,434.47	-8,469,136.9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14	0.2731	-99.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14	-0.019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014	0.2731	-9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69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1,029.62	-451,842,618.95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4	-1.05	不适用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1.63
合计	1,091.6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1年6月底，中国证监会核准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我公司向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象屿建设发行4.3亿股股份，用于购买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象屿建设持有的象屿股份100%股权。

2011年7月6日，象屿集团持有的象屿股份96.18%股权和象屿建设持有的象屿股份3.82%股权已在厦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股权转让至本公司名下。2011年7月8日，象屿股份名称变更为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1年7月18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09)厦民破字第01-9号《民事裁定书》，已将本公司139,672,203股股票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执行划转至象屿集团账户。

2011年7月13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107号验资报告，认为：截至2011年7月13日止，夏新电子已收到象屿集团及象屿建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3,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累计股本均为人民币85,984万元。

2011年7月1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向象屿集团、象屿建设非公开发行4.3亿股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本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5,441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其他	32.49	139,672,203		139,672,203	无

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4	38,006,454		24,751,835	无
厦门夏新移动通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4,943,960		3,219,771	无
李秀冬	境内自然人	1.14	4,904,757		3,194,239	无
吴鸣霄	境内自然人	1.05	4,505,753			无
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3,525,736		2,296,147	无
厦门市电子器材公司	国有法人	0.61	2,615,652			无
夏新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2,329,801		1,517,291	无
中邮普泰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2,151,932		1,401,453	无
张友明	境内自然人	0.39	1,693,71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13,254,619		人民币普通股		
吴鸣霄		4,505,753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市电子器材公司		2,615,652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夏新移动通讯有限公司		1,724,189		人民币普通股		
李秀冬		1,710,518		人民币普通股		
张友明		1,693,710		人民币普通股		
郑春雷		1,665,225		人民币普通股		
王鹏舞		1,602,467		人民币普通股		
谢燕联		1,332,09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29,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现有资料,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为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 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企业财产 处置专户)	139,621,897	2010年3月3日		该限售股系为执行本公司破产重整计划而将本公司控股股东夏新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限售股 185,209,632 股划转进入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原限售条件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复牌之日起,在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企业财产 处置专户)	50,306	2010年3月3日		该限售股系为执行本公司重整计划而将厦门电子仪器厂持有的 503064 股限售流通股中的 10%划转进入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原限售条件为:由于厦门电子仪器厂未明确表示同意参加股改,由夏新电子有限公司先行代其执行对价安排,夏新电子有限公司保留向其追偿的权利,厦门电子仪器厂在办理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夏新电子有限公司的同意,并由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因此,流通时间暂不确定。
2	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24,751,835	2010年3月3日		该限售股系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本公司破产重整计划,冻结了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中的 7000 万股股票(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24,412,265 股,限售流通股 45,587,735 股),并将上述 7000 万股股票划转至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等 139 家债权人账户。原限售条件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复牌之日起,在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3	厦门夏新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3,219,771	2010年3月3日	同上
4	李秀冬	3,194,239	2010年3月3日	同上
5	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296,147	2010年3月3日	同上
6	夏新电子有限公司	1,517,291	2010年3月3日	同上
7	中邮普泰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401,453	2010年3月3日	同上
8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1,090,155	2010年3月3日	同上
9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865,101	2010年3月3日	同上
10	厦门夏新工程塑胶有限公司	770,221	2010年3月3日	同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根据现有资料，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为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刘培强先生因病逝世。由于刘培强独立董事的去世，公司董事会成员由十名变为九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会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刘培强独立董事生前担任董事会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将另行补选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一名。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仍处于破产重整之后的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无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526.10 元，主要来源于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配合重组方象屿集团，积极推动重组工作进程并取得了实质性进展。报告期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1025 号《关于核准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我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暨我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发行 413,574,000 股股份、向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象屿建设）发行 16,426,000 股股份购买象屿集团和象屿建设持有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股份）100% 股权。

公司在本报告公告日之前，已经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

1、公司接到证监会核准文件后立即开展标的资产的过户工作，标的资产象屿股份 100% 的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详细情况如下：

2011 年 7 月 6 日，象屿集团持有的象屿股份 96.18% 股权和象屿建设持有的象屿股份 3.82% 股权已在厦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股权转至本公司名下。2011 年 7 月 8 日，象屿股份名称变更为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011 年 7 月 18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09）厦民破字第 01-9 号《民事裁定书》，已将本公司 139,672,203 股股票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执行划转至象屿集团账户。

3、2011 年 7 月 13 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107 号验资报告，认为：

截至 2011 年 7 月 13 日止，夏新电子已收到象屿集团及象屿建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3,000 万元。变更后的的注册资本和累计股本均为人民币 85,984 万元。

4、2011 年 7 月 14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向象屿集团、象屿建设非公开发行 4.3 亿股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

5、公司已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办理完毕企业名称等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已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公司获得了新业务注入，成为大宗商品采购供应管理与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象屿集团持有我公司 64.34% 股份，成为我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将自第三季度起按重组变更后的上市公司经营情况编制财务报告。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破产重整之后的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无实际经营活动。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公司在 2011 年 7 月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象屿股份 100% 股权已转至公司名下，资产注入后，公司拥有了新的主营业务，成为大宗商品采购供应管理与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积净利润仍为盈利，且较上年同期有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新注入的业务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五)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强调事项”中指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夏新电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财务报表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所述，夏新电子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目前已无生产经营活动，夏新电子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中披露了采取的改善措施，包括引入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和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重组方，开展资产重组工作。重组方将通过认购夏新电子公司对其定向发行股份等方式向夏新电子公司注入净资产价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且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使夏新电子公司恢复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但上述定向发行股份和资产置入方案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因此，夏新电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董事会说明如下：

报告期末，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在 2011 年 7 月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已过户，向象屿集团和象屿建设非公开发行 43,000 万股股票的发行登记工作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获得了优质资产注入，恢复了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2011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了董事会秘书的选任、履职、培训、考核和惩戒等方面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规定召开;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履职。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举行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获得了良好效果。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 2010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093,797,682.71,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况。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公司实行积极地利润分配,给股东以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对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利润,用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公司每年将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确定合理的现金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

董事会拟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报告期内现金分红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0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093,797,682.71，且公司 2010 年度利润 30,180,793.50 元主要来源于确认完成过户的资产处置收益，属非经常性损益。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台湾瀚重尼克股份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对方诉夏新未按买卖合同支付货款	约 57 万美元	判决履行完毕	二审判决对方先履行交货义务，后夏新支付货款 57 万余美元	双方签署和解协议，夏新按判决金额的 12% 支付货款后，即为对判决的履行，双方债权债务全部结清。
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著作权纠纷	对方诉夏新 2006 年电视广告图页侵犯其著作权	1 万元	判决履行完毕	一审判决夏新支付 4,000 元	夏新已付款。
增你强（香港）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对方诉夏新未按买卖合同支付货款	约 52 万元	判决履行完毕	一审判决夏新付款 71,733 美元	夏新已按债权清偿比例付款。
波兰一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对方诉求夏新拖欠维修费	约 1 万元	一审审理中	尚未判决	
德信智能手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经营纠纷	对方诉求夏新支付技术提成费	约 25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尚未判决	
刘晶等 7 人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	对方诉求加班费和经济补偿金	约 5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6 人已达成调解，尚有 1 人在调解	
辜玉林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事故纠纷	对方诉求医药费等	约 12 万元	二审已判决	二审判决夏新赔偿约 4 万元	

说明：上述案件均系公司破产重整遗留案件，法院判决生效后按公司《重整计划》确定的债权清偿方案和清偿比例予以清偿。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的重整计划在 2010 年度已执行完毕。

在 2010 年度，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引入象屿集团作为重组方，注入优质资产，使公司恢复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实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向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象屿建设发行股份购买象屿股份 100% 股权；中国证监会已受理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是否为关联交易 (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 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关联关系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份	2011 年 7 月 6 日	159,530	是	根据评估价值协商作价	是	是	关联人 (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报告期末，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收到核准文件后，积极开展资产过户、股份登记发行工作，以及公司注册资本、名称和经营范围等的变更登记工作。2011 年 7 月 6 日，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2011 年 7 月 8 日，象屿股份名称变更为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1 年 8 月 9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等议案；2011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前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已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尚未完成资产过户，因此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未在本报告期合并，为公司贡献的利润未在本报告期体现。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系象屿集团	资产租赁	档案室租赁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4,000元/月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同上	同上	办公室租赁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4,887.60元/月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重组后的实际控制人	同上	车辆租赁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8,000元/月

以上关联交易是公司留守人员办公所必需,公司选择的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及财务状况。

以上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不会令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以上向关联方租赁的办公场所和车辆,都用于公司留守人员日常办公。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收购股权	公司向特定对象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根据评估价值协商作价	108,697.93	159,732.29	159,530	发行股份登记和置入资产权属变更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本公司现任董事王龙维、张水利、陈方先生同时担任本次交易对方象屿集团和象屿建设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10.1.3条的规定,本公司与交易对方象屿集团和象屿建设为关联方,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的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9 月 30 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账面价值为 104,362.62 万元人民币,评估价值为 167,740.56 万元人民币。(相关情况详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2009 年 9 月 30 日评估后增值的主要原因在于非流动资产中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增值,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主要是对象屿码头长期投资评估增值。象屿码头有限公司评估增值的原因主要是原账面土地成本较低,构筑物原建造成本较现行成本低。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其原因主要是土地价格呈上涨趋势,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较原账面成本高。

本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见(七)资产交易事项。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是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是

1) 是否已启动：是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ST 夏新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延期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文件补正材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28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2 月 28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2 月 28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延期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文件补正材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8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独立董事刘培强先生因病逝世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30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14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19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办公地址临时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9 日	www.sse.com.cn

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ST 夏新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17 日	www.sse.com.cn
*ST 夏新关于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举行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18 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6,774,697.75	136,063,517.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预付款项	4	60,887.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	17,144,303.33	17,125,415.7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3,979,888.68	153,188,932.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5,051.96	7,023.4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51.96	7,023.49
资产总计		134,004,940.64	153,195,956.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预收款项	7		
应付职工薪酬	8	100,895.20	111,920.34
应交税费	9	-29,154,300.13	-29,151,797.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	161,312,082.78	171,738,47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2,258,677.85	142,698,59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2	334,800.00	9,624,800.00
预计负债	11	587,926.72	649,55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726.72	10,274,351.72
负债合计		133,181,404.57	152,972,94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429,840,000.00	429,840,000.00
资本公积	14	664,180,692.68	664,180,692.6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	-1,093,197,156.61	-1,093,797,682.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3,536.07	223,00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34,004,940.64	153,195,956.47
--------------------	--	----------------	----------------

法定代表人：王龙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卫东

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1,804,096.59
减：营业成本	16		1,356,402.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		111,191.5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	986,231.49	9,670,807.24
财务费用	19	-1,601,267.24	-865,167.3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5,035.75	-8,469,136.95
加：营业外收入	20	1,091.63	127,434,923.03
减：营业外支出			1,581,315.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35,153.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6,127.38	117,384,470.92
减：所得税费用	21	15,601.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0,526.10	117,384,470.9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2	0.0014	0.27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22	0.0014	0.273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0,526.10	117,384,470.92

法定代表人：王龙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卫东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4,096.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309,123.27	15,758,52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123.27	17,562,61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030.98	22,319,804.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01.28	5,285,97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9,836,520.63	441,799,45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0,152.89	469,405,23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1,029.62	-451,842,61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8,926,900.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926,900.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90.00	1,9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90.00	1,9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90.00	258,925,00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2	-14,110.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8,819.50	-192,931,72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063,517.25	343,708,38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74,697.75	150,776,659.87

法定代表人：王龙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启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卫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840,000.00	664,180,692.68					-1,093,797,682.71	223,009.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9,840,000.00	664,180,692.68					-1,093,797,682.71	223,00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526.10	600,526.10
(一) 净利润							600,526.10	600,526.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0,526.10	600,526.1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840,000.00	664,180,692.68					-1,093,197,156.61	823,536.0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840,000.00	400,904,776.41					-1,123,978,476.21	-293,233,699.8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9,840,000.00	400,904,776.41					-1,123,978,476.21	-293,233,69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275,916.27					30,180,793.50	293,456,709.77
(一) 净利润							30,180,793.50	30,180,793.5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180,793.50	30,180,793.5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275,916.27						263,275,916.2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63,275,916.27						263,275,916.2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840,000.00	664,180,692.68					-1,093,797,682.71	223,009.97

法定代表人: 王龙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邓启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齐卫东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6,392,364.54	462,635,961.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952,909.23	3,939,136.18
应收票据	81,472,854.80	48,827,450.33
应收账款	743,892,874.99	323,632,763.69
预付款项	3,095,943,832.05	1,018,754,648.69
应收利息	69,255.93	658,666.36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289,682,340.69	240,363,024.37
存货	2,268,252,469.01	1,461,084,23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349.15	17,013.27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6,973,680,250.39	3,559,912,904.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466,155.36	54,597,711.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228,621.49	22,228,779.83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337,486,435.71	325,330,194.44
投资性房地产	580,210,750.40	584,122,545.98
固定资产	203,088,485.98	209,764,197.52
在建工程	13,101,557.31	4,040,545.90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567,656,355.38	573,173,444.13
开发支出	-	
商誉	7,178,791.09	7,178,791.09
长期待摊费用	5,718,908.28	4,350,91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23,484.09	26,995,31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2,459,545.09	1,811,782,439.72
资产总计	8,806,139,795.48	5,371,695,343.8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5,306,429.22	580,113,308.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20,200.00	1,219,860.93
应付票据	2,304,961,760.14	1,393,165,085.09
应付账款	1,807,130,954.15	621,770,427.75
预收款项	742,388,160.93	368,554,091.56
应付职工薪酬	57,512,110.02	71,604,941.89
应交税费	-36,511,532.18	-24,903,405.42
应付利息	25,172,527.92	2,421,138.84
应付股利	5,103,027.25	5,961,330.14
其他应付款	313,453,832.24	239,729,56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6,570,937,469.69	3,274,636,34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6,050,000.00	674,260,000.00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70,981.60	752,12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67,777.75	5,344,444.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0,288,759.35	680,356,570.08
负债合计	7,261,226,229.04	3,954,992,918.22
股东权益：		
股本	859,840,000.00	859,840,000.00
资本公积	137,132,569.14	141,319,178.55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7,638,767.22	7,638,767.22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391,235,769.68	265,858,624.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732,167.51	-10,776,27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9,114,938.53	1,263,880,297.14
*少数股东权益	165,798,627.91	152,822,128.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4,913,566.44	1,416,702,425.5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806,139,795.48	5,371,695,343.81

备考合并利润表（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一、营业收入	14,867,885,595.87	11,325,732,762.90
减：营业成本	14,302,128,526.53	10,939,130,966.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354,856.09	27,830,688.10
销售费用	248,712,868.86	191,799,358.76
管理费用	51,501,709.62	34,920,749.36
财务费用	84,013,165.03	41,459,621.33
资产减值损失	80,928,408.09	95,187,015.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04,953.02	43,047,434.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73,325.12	65,360,557.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07,527.77	13,627,571.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224,339.79	103,812,354.76
加：营业外收入	5,048,195.82	2,535,832.90
减：营业外支出	434,659.01	302,44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296.50	86,80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837,876.60	106,045,738.66
减：所得税费用	16,218,112.91	15,237,906.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619,763.69	90,807,83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379,462.49	87,215,123.99
*少数股东损益	4,240,301.20	3,592,707.81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	-8,198,539.73	-5,814,023.2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421,223.96	84,993,808.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177,759.58	81,401,100.72
•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43,464.38	3,592,707.81

(二) 公司概况

(一) 公司简介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厦门市人民政府厦府（1997）057 号文、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厦体改（1996）080 号文批准，在对原夏新电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夏新电子有限公司”）进行部分改组的基础上，由夏新电子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租赁有限公司、中国电子国际贸易公司、厦门电子器材公司、厦门电子仪器厂、成都广播电视设备（集团）公司等六个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于 1997 年 4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1997）176 号文批准，以向社会公众募股方式设立。1997 年 5 月 23 日，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本公司注册资本原为人民币壹亿捌仟柒佰万元（18,700 万元）；1999 年度，实施配股及送股转增股本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叁亿伍仟捌佰贰拾万元（35,820 万元）；2003 年度，本公司实施每 10 股送 2 股方案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肆亿贰仟玖佰捌拾肆万元（42,984 万元）。2006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根据 2006 年 1 月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总计送出 6,048 万股股票，于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5 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送股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仍为 42,984 万股。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100014637，法定代表人：王龙雏，办公地：厦门现代物流园区象兴四路 21 号银盛大厦 9 楼。

本公司属日用电子器具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声像电子产品及其他机械电子产品的开发与制造；出口本企业生产加工的产品和进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生产技术、设备、原辅材料及备品材料；经主管部门批准、承接进料加工、来料加工、来件装配业务；通讯电子产品的开发、制造；办公室自动化产品的开发、制造等。

本公司以研发、生产、销售移动通信终端产品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包括：手机、液晶电视、笔记本电脑及专业音响设备等。

本公司自 2009 年 9 月 15 日被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目前尚无实际生产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原为夏新电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原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2009 年 9 月 15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9）厦民破字第 0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进入重整，并指定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清算组担任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的管理人。

2010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本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被选举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0 年 4 月 21 日，重整管理人收到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9）厦民破字第 01-9 号民事裁定书和（2009）厦民破字第 01-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以及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裁定本公司全体股东让渡的 139,672,203 股股份由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受让。

(二) 公司破产债务清偿情况

本公司的重整计划在 2010 年度已执行完毕。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破产债务的清偿情况如下：

项目	应清偿破产债务	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已清偿	2011 年 06 月 30 日未清偿余额
担保债权	398,623,182.25	398,623,182.25	—
税务债权	46,320,434.62	46,320,434.62	—

职工债权	8,140.00	8,140.00	—
普通债权	504,567,308.10	437,163,842.12	67,403,465.98
合计	949,519,064.97	882,115,598.99	67,403,465.98

注 1：上表包含股票清偿的金额，2010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共计向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等 139 名债权人清偿了 7000 万股本公司股票，让渡的股份按照夏新电子股票暂停上市前 20 日加权平均价 3.71 元/股计算进行清偿。

注 2：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清偿金额占应清偿破产债务总额的比例为 92.90%。

（三）资产重组实施进程

1、2011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 8 次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

2、2011 年 6 月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1025 号《关于核准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我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同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1026 号《关于核准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公告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核准豁免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以持续经营假设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均为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专项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测试方法：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减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定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金融资产不同类型合理估计，应当按照资产在持有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是根据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金融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是持有资产所要求的必要报酬率。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笔金额超过 9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80%	80%
1—2 年	100%	100%
2—3 年	100%	10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五五摊销法

本公司对于单位价值在 800 元以上的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对于价值较小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一般按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四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

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30	4	3.20--6.4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

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4	3.20--6.40
机器设备	10-15	4	6.4--9.60
运输设备	8-12	4	8.00--12.00
其他	3-10	4	9.60--32.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在建工程均为在建的厂房。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开发支出和商标。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非专利技术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软件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开发支出	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根据商标权的性质，将商标权划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未来现金流量估值模型及第三方品牌价值估值结果对商标权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

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或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9、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2、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

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3、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2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增值额，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
土地增值税	房地产销售收入—扣除项目金额	按超额累进税率 30%—6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实施过渡办法为：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

本公司地处厦门经济特区，原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根据上述办法，本公司本部 2011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按 24% 税率计缴，所属分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按注册地规定的税率单独缴纳。

3、 其他说明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5%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五) 会计报表附注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2.40	/	/	4,291.10
人民币	/	/	12.40	/	/	4,291.10
银行存款：	/	/	116,774,685.35	/	/	136,059,226.15
人民币	/	/	116,774,682.21	/	/	136,059,223.13
美元	0.11	6.4716	0.71	0.11	6.6227	0.73
欧元	0.26	9.3612	2.43	0.26	8.8065	2.29
合计	/	/	116,774,697.75	/	/	136,063,517.25

注：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法院代管存款	17,125,415.73	99.89			17,125,415.73	100		
其他	18,887.60	0.11						
组合小计	17,144,303.33	100.00			17,125,415.73	100		
合计	17,144,303.33	/		/	17,125,415.73	/		/

注：(1) 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中的法院代管存款为应收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款项，专项用于支付本公司重整中介费用等开支；其他 18,887.60 元为租用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档案室保证金 14,000.00 元以及租用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办公室保证金 4,887.60 元。根据以上款项性质，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8,887.60	0.11				
1 至 2 年	17,125,415.73	99.89		17,125,415.73		
合计	17,144,303.33	100.00		17,125,415.7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代管存款	17,125,415.73	1—2 年	99.89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4,000.00	1 年以内	0.08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4,887.60	1 年以内	0.03
合计	/	17,144,303.33	/	100.00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象屿集团	14,000.00	0.08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象屿集团	4,887.60	0.03
合计	/	18,887.60	0.1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0,887.60	100.00		
合计	60,887.6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闽台中心渔港	实际控制人为象屿集团	56,000.00	2011.07-2011.10	预付 7-10 月档案室租金
象屿胜狮货柜	实际控制人为象屿集团	4,887.60	2011.07	预付 7 月办公室租金
合计	/	60,887.60	/	/

注：预付款项期末账面余额为租用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档案室预付的 7-10 月租金，以及租用象屿胜狮货柜办公室预付的 7 月份租金。这两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都是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11.97	20,054.27			27,766.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7,711.97	20,054.27			27,766.2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88.48	1,100.36	925.44		2,714.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688.48	1,100.36	925.44		2,714.2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23.49	/		/	25,051.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其他设备	7,023.49	/		/	25,051.9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23.49	/		/	25,051.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其他设备	7,023.49	/		/	25,051.96

注 1：本期折旧额：2,025.80 元。

注 2：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0 元。

注 3：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6、 应付账款：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7、 预收账款：

(1)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8、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920.34	517,810.50	528,835.64	98,895.20
二、职工福利费		47,231.46	47,231.46	
三、社会保险费		76,768.48	76,768.48	
医疗保险		20,861.00	20,861.00	
工伤保险		2,086.10	2,086.10	
生育保险		1,668.88	1,668.88	
失业保险		6,258.30	6,258.30	
养老保险		45,894.20	45,894.20	
四、住房公积金		50,066.40	50,066.4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000.00			2,000.00
合计	111,920.34	691,876.84	702,901.98	100,895.20

注 1：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 元。

注 2：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在 2011 年 7 月份已经发放。

9、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9,170,259.01	-29,169,323.28
营业税		
个人所得税	15,958.88	17,526.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合计	-29,154,300.13	-29,151,797.24
----	----------------	----------------

1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债权	67,403,465.98	70,384,480.83
重整支出	93,908,616.80	101,353,990.85
合计	161,312,082.78	171,738,471.6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1,732,216.00	1,732,216.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主要是未在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但仍受法律保护的债权，根据经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记载，未在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但仍受法律保护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债权人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暂未得到确认的债权，在其债权得到依法确认后，按照该债权依据重整计划应分得的现金或股份进行清偿。若有关债权依法不予确认和清偿，偿债资金还有剩余的，夏新电子将向有关普通债权人按照其债权比例追加分配。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LOUD TECHNOLOGIES INC.	5,947,768.99	未申报债权	未申报
夏新电子有限公司	4,530,417.59	已申报债权	正在清偿中
ERICSSON	2,604,890.23	未申报债权	未申报
Microsoft	2,503,750.38	未申报债权	未申报
合计	17,586,827.19		

11、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决诉讼	649,551.72		61,625.00	587,926.72
合计	649,551.72		61,625.00	587,926.72

注：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确定的清偿方案和清偿比例，对未决诉讼按清偿比例确认预计负债。

1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863 计划“新一代高可信网络”重大项目“低成本同轴电缆高速接入技术”课题	9,290,000.00		9,290,000.00		
移动多媒体广播系统	334,800.00			334,800.00	
合计	9,624,800.00		9,290,000.00	334,800.00	/

注：（1）上述项目拨款为本公司暂收款项，将按规定分拨其他合作或承接单位。

（2）经国家科技部同意，863 计划信息技术领域“新一代高可信网络”重大项目“低成本同轴电缆高速接入技术”（2008AA01A332）课题承担单位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夏新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公司将该项目的国拨资金余款 929 万元转付给夏新科技有限公司。

1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9,840,000						429,840,000

注：根据本公司重整计划，出资人权益调整为：全体股东按照一定比例让渡其持有的夏新电子股份 209,671,203 股，其中：夏新电子有限公司让渡其所持股份的 100% 计 185,258,938 股，其他股东分别让渡其所持股份的 10% 计 24,412,265 股。2009 年 12 月 9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全体股东让渡的股份共计 209,671,203 股过户至本公司破产管理人证券账户—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全体股东让渡的股份中，70,000,000 股按照重整计划用于清偿债务，2010 年 1 月 18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该 70,000,000 股股票划转至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等 139 家债权人账户，剩余 139,671,203 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剩余的 139,671,203 股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1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3,556,836.44			293,556,836.44
其他资本公积	370,623,856.24			370,623,856.24
合计	664,180,692.68			664,180,692.68

1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93,797,682.71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93,797,682.7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600,526.10	/

净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3,197,156.6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1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1,804,096.59
营业成本		1,356,402.09

1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915.29	应交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2,276.26	
合计		111,191.55	/

18、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	691,876.84	795,929.91
折旧费	2,025.78	91,786.07
水电费	9,101.53	2,222,156.07
中介机构费用		2,300,000.00
税金		1,456,203.93
拍卖行佣金		699,200.00
房产过户手续费		366,972.30
差旅费	30,898.20	158,572.16
安保费用		136,266.00
业务招待费	39,687.50	142,569.90
市内交通费	24,329.68	155,565.33
电话费	8,816.34	172,584.23
信息披露费	93,333.33	
其他费用	86,162.29	973,001.34
合计	986,231.49	9,670,807.24

19、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18,085.34	-921,317.25
汇兑损益	-0.12	14,110.80
手续费及其他	16,818.22	42,039.11
合计	-1,601,267.24	-865,167.34

2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5,711,827.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2,509,772.7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3,202,054.81	
政府补助		245,967.93	
其他	1,091.63	1,477,127.51	1,091.63
合计	1,091.63	127,434,923.03	1,091.63

注：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公司收到的 2010 年 7-12 个月个税手续费返还。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厦门财政局信保扶持费		137,459.00	
海沧财政局纳税大户奖励		100,000.00	
外汇退税款		8,508.93	
合计		245,967.93	/

21、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601.28	
合计	15,601.28	

2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 收益	稀 释 每 股收益	基本每 股收益	稀 释 每 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0014	0.0014	0.2731	0.2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014	0.0014	-0.0197	-0.0197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00,526.10	117,384,470.9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00,526.10	125,853,60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99,434.47	-8,469,136.95
年初股份总数	4	429,840,000.00	429,84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	—
	6	—	—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
	7	—	—
	7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times 7 \div 11-8\times 9 \div 11-10$	429,840,000.00	429,84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	—
基本每股收益（I）	$14=1 \div 12$	0.0014	0.2731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 \div 12$	0.0014	-0.019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	—
所得税率	17	—	—
转换费用	18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 (100\%-17)] \div (13+19)$	0.0014	0.2731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 × (100%-17)] ÷ (12+19)	0.0014	-0.0197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2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274,158.17
其他	34,965.10
合计	1,309,123.2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863 计划“新一代高可信网络”重大项目“低成本同轴电缆高速接入技术”课题国拨资金余款转付给夏新科技有限公司	9,290,000.00
清偿破产普通债务	4,213,117.58
信息披露费	1,499,300.00
中介机构费用	900,000.00
应酬费	874,859.01
差旅费	459,552.98
其他	2,599,691.06
合计	19,836,520.63

2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0,526.10	117,384,470.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25.78	91,786.0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176,674.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18.10	14,110.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6,402.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87.60	82,445.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61,512.00	-709,871,076.24
其他		263,275,91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1,029.62	-451,842,618.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774,697.75	150,776,659.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063,517.25	343,708,388.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8,819.50	-192,931,729.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16,774,697.75	136,063,517.25
其中：库存现金	12.40	4,291.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774,685.35	136,059,226.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74,697.75	136,063,517.25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原为夏新电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原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2009年9月15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9）厦民破字第0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进入重整，并指定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清算组担任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的管理人。

2010年2月11日，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本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被选举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0年4月21日，重整管理人收到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9）厦民破字第01-9号民事裁定书和（2009）厦民破字第01-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以及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裁定本公司全体股东让渡的139,672,203股股份由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受让。

2、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重组后的实际控制人	26015919X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象屿集团	70542218-2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象屿集团	61202930-6
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8.84%）	260125758

3、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档案室	2011年5月1日	2011年10月30日	28,000.00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	2011年5月3日	2011年8月2日	9,775.20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2010年2月1日	2012年6月30日	26,000.00

(1) 2011 年 05 月, 公司与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租用厦门现代物流园区渔港东路 6 号综合管理楼 5 楼中的 400 平米用于档案管理, 每半年支付一期租金, 公司支付第一期 05-10 月租金 84,000.00 元, 并支付租赁保证金 14,000.00 元;

(2) 2011 年 05 月, 公司与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租用厦门现代物流园区港兴二路 56 号象屿胜狮办公楼三楼两间办公室 122.19 平方米作为本公司部分办公场地使用。租赁期限为三个月, 起租时间自 2011 年 5 月 3 日起至 2011 年 8 月 2 日止。本公司一次性支付三个月租金 14,662.80 元, 并支付租赁保证金 4,887.60 元。

(3) 本期本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租赁车辆, 确认车辆租赁费 26,000.00 元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			
其他应收款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4,887.60			
预付账款	厦门市闽台中心渔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			
预付账款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4,887.6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1,732,216.00	1,732,216.00

(七) 股份支付:

无

(八) 或有事项:

无

(九) 承诺事项:

无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报告期末, 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收到核准文件后, 积极开展资产过户、股份登记发行工作, 以及公司注册资本、名称和经营范围等的变更登记工作, 详细情况如下:

(1) 2011年7月6日,象屿集团持有的象屿股份96.18%股权和象屿建设持有的象屿股份3.82%股权已在厦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股权转让至本公司名下。2011年7月8日,象屿股份名称变更为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2011年7月18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09)厦民破字第01-9号《民事裁定书》,已将本公司139,672,203股股票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执行划转至象屿集团账户。

(3) 2011年7月13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107号验资报告,认为:截至2011年7月13日止,夏新电子已收到象屿集团及象屿建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3,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累计股本均为人民币85,984万元。

(4) 2011年7月1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向象屿集团、象屿建设非公开发行4.3亿股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

(5) 2011年8月9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等议案。

(6) 2011年8月15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前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已由“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公司获得了新业务注入,成为大宗商品采购供应管理与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象屿集团持有我公司64.34%股份,成为我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将自第三季度起按重组变更后的上市公司经营情况编制财务报告。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11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1.63
合计	1,091.6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869	0.0014	0.0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864	0.0014	0.0014

八、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的会计报表
- 2、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文及公告原稿
-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其他签署文件

董事长：王龙维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9 日